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公民教育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錄

日期：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 香港灣仔修頓中心三十樓民政事務總署會議室

出席者： 彭敬慈博士（主席）  
陳念慈小姐  
張詔于女士  
陳增輝博士  
陳仲尼先生  
蔡海偉先生  
鄭君旋先生  
馮敏威先生  
金文傑先生  
林桂蘭女士  
林沛德女士  
劉文文小姐  
伍翠瑤女士  
潘進源先生  
曾其鞏先生  
王惠貞小姐  
葉振南先生  
袁蘭芳女士  
容永祺先生  
張永雄先生（教育統籌局）  
黃繼兒先生（律政司）  
張麗娟小姐（社會福利署）  
賴健培先生（香港警務處）  
梁翠霞女士（廉政公署）  
施永遠先生（香港電台）  
葉錦菁小姐（民政事務局）  
劉月英女士（民政事務局）(秘書)

列席者： 龍小清小姐（民政事務局）  
陳美英女士（民政事務局）

應邀出席者： 黃潔梅女士（廉政公署）

羅健中先生 (歐華爾顧問公司)  
楊蔭庭先生 (歐華爾顧問公司)  
林佩儀小姐 (歐華爾顧問公司)

缺席者： 陳嘉敏女士  
陳德明先生  
高志森先生  
陳晴小姐  
郭啓興先生  
龍子明先生  
余玉瑩小姐  
譚羅南華女士 (政府新聞處)  
梁家永先生 (香港電台)

### 開會詞及播放活動片段

主席歡迎各委員出席會議，及介紹下列人士：

- 社會福利署代表張麗娟小姐。張小姐接替調職的吳伍莉莉女士。
- 廉政公署青年事務統籌黃潔梅女士。她會介紹第三項議程的「誠信全接觸」互動劇場－巡迴表演活動計劃。

2. 秘書報告，「迪迪仔周記」網站奪得由影視及娛樂事務處和香港遊樂場協會主辦的「2006優秀網站」獎項，這是網站繼2003及2004年入選為「十大健康網站」後再次獲獎。主席多謝宣傳小組成員一直以來為「迪迪仔周記」網站提供意見及出席各項有關的宣傳活動，特別是小組召集人劉文文小姐及委員袁蘭芳女士出席2007年1月20日舉行的優秀網站頒獎禮暨網站推廣日。

3. 秘書處於會上播放下列委員會活動的簡報/片段，供委員參考：

- 「迪迪仔周記」網站及「2006優秀網站」頒獎禮暨網站推廣日（由劉文文小姐作出介紹）；

- 2007年2月11日在馬鞍山廣場舉行的泥人國小公民創作大賽暨良好小公民頒獎禮（由公民通訊工作小組召集人鄭君旋先生作出介紹）；及
- 2007年2月8日在葵青劇院舉行的《基本法》話劇比賽決賽暨頒獎禮（主席感謝《基本法》工作小組召集人潘進源先生帶領活動的統籌工作）。

(一)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4. 秘書報告，賴健培先生提出上次會議紀錄第10段「少年警訊培訓在2003年的檢討後重新定位」中「2003年」應更正為「2006年」。會議紀錄經修訂後獲委員會通過。

(二) 跟進上次會議事宜

5. 有關委員會轄下各小組工作的最新進展將於第五項議程作出詳細報告。

(三) 「誠信全接觸」互動劇場－巡迴表演活動計劃

(文件 CE 11/2006-07)

6. 廉政公署黃潔梅女士簡介文件附件的活動計劃書。她表示，活動建議由廉署公共關係處、公民教育委員會及青年事務委員會合辦，於2007年10月至2008年3月舉行，分為互動劇場中學巡迴表演、劇末講解、派發資料單張及公開演出四部分，旨在向青少年灌輸廉潔誠實、公平公正、關愛及尊重他人等正面價值觀，整項活動的預算開支約為60萬元。

(簡介完畢，黃潔梅女士於此時退席。)

7. 廉署代表青年服務副統籌梁翠霞女士申報她的職位與是項撥款申請涉及利益關係，而委員劉文文小姐亦申報她是廉署社區關係市民諮詢委員會委員。與會者通過梁女士只可留在席上旁聽，而劉小姐則可參與討論及表決。

8. 伍翠瑤女士認為是項活動計劃饒具公民教育意義，且開支預算符合成本效益，故值得支持。

9. 龍小清小姐就青年事務委員會的討論提供補充資料。她表示，鑑於是項互動劇場只計劃作一次公開演出，該委員會提議利用互動劇的資料設計有關教材套，供教師和學生使用及分享。另外，委員會亦可安排剛舉行的《基本法》話劇比賽的得勝作品與互動劇場合作，於學校作巡迴演出，以宣揚《基本法》的信息。過往公民教育委員會也曾製作以推廣公民教育及《基本法》為主題的互動劇場教材套，成效不俗，因此建議廉署考慮在學校的演出納入《基本法》互動劇，使是項活動計劃的題材更多樣化。委員同意這個建議。

（會後補充：廉署已就上述建議作出考慮。由於把互動劇製作成教材套的成效未必理想，並且會失去「互動」的效果，故決定暫不考慮製作教材套。此外，鑑於是項互動劇的主題為誠信及良好品格的重要，因此恐怕並不適合納入《基本法》互動劇，以免將主題焦點分散。）

10. 委員會一致通過撥款10萬元，與廉署合辦是項計劃。

#### (四) 郵票設計建議 (文件CE 12/2006-07)

11. 秘書簡介文件，並表示香港郵政邀請公民教育委員會就2009年發行郵票的主題提供意見。

12. 葉錦菁小姐補充，紀念郵票的發行涉及紀念節日、物件或某機構或事物的日子(多是逢五年或十年)等特別題材。

13. 劉文文小姐表示，委員會較適宜提出概念性的題材，例如良好公民素質作為主題，讓郵票設計師可就這類較廣闊範圍的素材設計意念，以達致理想的宣傳效果。張永雄先生贊同以核心價值等較為恆久的題材作為建議主題。鄭君旋先生認為香港人在禮貌文明方面有很好的表現，故亦表示贊同這方面的主題。

14. 王惠貞女士提出以「和諧社會」為建議主題。她表示，委員會過去幾年設定了「和諧共融」的重點主題內容，這亦是

政府及社區不同部門/團體正在廣泛推廣的一個重要概念，故十分值得透過發行郵票作進一步宣傳及推廣。容永祺先生贊成此建議。

15. 經討論後，主席表示委員會可建議以「和諧社會」作為2009年發行的郵票主題，並以委員會在2006年9月27日會議上選取的十大公民價值觀，即「尊重」、「關懷」、「盡責」、「誠實」、「友愛」、「正義」、「公平」、「包容」、「欣賞」及「正直」作為達致社會和諧首要培養的核心公民價值。各委員一致贊同。

(會後註：秘書處於會後向香港郵政提交的建議郵票主題見附件一。)

(五) 委員會小組工作進度報告 (文件CE 13/2006-07)

16. 有關文件第8(d)段公民教育資源中心的評估研究，歐華爾顧問公司的代表羅健中先生、楊蔭庭先生及林佩儀小姐簡介研究的終期報告，該報告的簡報檔見附件二。

17. 回應陳仲尼先生的提問，羅健中先生表示，就資源中心發展成爲一個指導性的中心，爲不同類別的個別目標對象提供培訓、指引及支援的方向，委員會可考慮與一些全港性的社會服務機構建立伙伴關係，推廣互動合作的信息，透過這些服務機構轄下的社區中心或青少年服務中心，接觸其負責公民教育的人員，培訓他們成爲推廣公民教育的專家；在學校方面，可透過教育統籌局接觸校長及公民教育老師。林佩儀小姐並表示，委員會可待資源中心更新後，透過傳媒作出宣傳，並可安排團體參觀中心，幫助市民認識中心的新定位、運作模式及推廣公民教育的理念等。

(簡介及答問完畢，歐華爾顧問公司的代表於此時離席。)

18. 委員會通過接受顧問公司的終期報告。公民教育資源中心評估研究工作小組召集人曾其鞏先生表示，小組會按照顧問公司的建議，進一步討論詳細的安排，並與民政事務局及秘書處緊密聯繫，把資源中心發展成爲一個指導性的公民教育中心。

19. 宣傳小組召集人劉文文小姐匯報該小組工作的最新進展。她補充，公民教育委員會網站自2004年初重新製作，新網站的累積瀏覽人次已超過160萬。梁翠霞女士並補充委員會與廉政公署合辦「建誠信 創未來」青年培訓計劃的個案研習比賽及青年高峰會詳情，這兩項活動已分別於2006年11月及2007年3月上旬舉行。此外，賴健培先生補充推廣公民教育予少年警訊會員計劃的安排。他表示，委員會主席已答允擔任於本年6月初舉行首場講座的嘉賓講者，而第二場講座計劃於12月初舉行。

20. 社區參與小組召集人張詔于女士報告該小組工作的進展。

21. 主席報告研究及資源發展小組和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責任研究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有關文件第8(e)段的2007年公民意識研究，主席表示，承辦機構香港大學公民社會與治理研究中心在參考了相關文獻後，提出調查問卷有關公民行為有五個層次的理論，這五個層次先後為「容忍」、「禮貌文明」、「共融」及「凝聚力」，最後是社會「和諧」的境界。

22. 國民教育專責小組召集人陳仲尼先生因事提早退席，主席代表陳先生作出該小組的工作報告。

#### (六) 其他事項

##### (甲) 香港世界電訊日

23. 秘書表示，為配合香港世界電訊日，香港通訊業聯會暨單仲偕議員辦事處將於本年3月底至6月期間舉辦一系列活動，當中包括一個以「和諧共融」為主題的短訊/多媒體短訊創作大賽（下稱「創作大賽」），並邀請委員會擔任支持機構（秘書處剛收到有關邀請函件及上述電訊日活動計劃，詳情於會上提交）。據主辦單位提出，委員會無需就支持創作大賽作出財政承擔，主要角色為協助下列宣傳事宜：

- 允許以「和諧共融」電視宣傳短片（涼亭篇及尺度篇）的主題作為創作大賽的主題；

- 借用「和諧共融」電視宣傳短片的旁白和硬照上載香港世界電訊日活動網站；
- 允許活動網站與委員會網站建立超連結，以便瀏覽者觀看該兩套宣傳短片。

24. 張瑤于女士認為透過在香港舉行的世界電訊日去推廣「和諧共融」，不但是難得的機會，也可使這個主題深入民心，故動議支持。委員通過公民教育委員會接受邀請，擔任是項活動的支持機構及協助上述宣傳事宜。

(乙) 公民教育委員會及青年事務委員會周年晚宴

25. 民政事務局局長將於3月30日（星期五）在香港賽馬會滿貫廳設宴款待各委員。主席提醒委員抽空出席。

(丙) 致謝詞

26. 今次是本年度最後一次會議，主席向各委員就過去一年的工作表示謝意，並多謝即將退任委員的容永祺先生和即將調職的律政司代表黃繼兒先生歷年來對委員會工作的貢獻。

(七) 下次開會日期

27. 下次會議將於2007年5月下旬舉行，確實日期稍後再作通知。

(會後註：下次會議訂於5月29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在灣仔修頓中心30樓民政事務總署會議室舉行。)

2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4時40分結束。

公民教育委員會秘書處  
二〇〇七年五月